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 
99號

承辦人：組員 王藍輝

電話：22289111-21209

電子信箱：indoorcc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綜字第10902391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87220000A\_1090239172\_ATTACH1.pdf、  
387220000A\_1090239172\_ATTACH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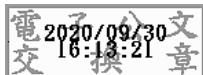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手冊」乙種；另「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手冊」並自同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依實務需求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109年9月28日發管字第1091401525號來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訂定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手冊」自110年1月1日生效，並停止適用98年3月23日會管字第0982360208號函訂定之「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手冊」。
- 三、檢送國家發展委員會函文及其附件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

副本：



秘書室 收文:109/09/30



041090086436 有附件